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23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240,440,7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54,290,357.85 元。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公司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4、公司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40,440,7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5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45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1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5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5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5 月 17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0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 年 5 月 7 日至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 389 号科研楼 506 室

咨询联系人：邹七平

咨询电话：0731-85812096

传真电话：0731-82010804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确认文件；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0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15 名激励对象因发生职务变动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及 3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动需按照变动后职务对应的额度进行调整，公司拟对所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92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股)	注销股份数(股)	注销日期
4,920,000	4,920,000	2024 年 5 月 14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相关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千金药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至今公示期已满 45 天。公示期间未出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八章第二条的规定“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或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导致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且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依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4,026,278,593.25 元，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增长 11%，未达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以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的业绩考核条件，公司拟将首次授予 120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 1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66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第二条第二项的规定“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内，或在公司下属分、子公司内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全按照职务变更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若出现降职则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除限售部分将按照降职后对应额度进行调整”。鉴于激励对象张新民、刘向东、雷颖、雷莉、朱又红、曾艳红、姚亮元、曾照青、徐学农、黄玉琴、唐琴、何登亚、田庆国、龚忠、刘冬华等 15 人因发生职务变动，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薛峰、李广、李剑等 3 人因职务变动，需按照变动后职务对应的额度进行调整，公司拟将上述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60,000 股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136 名，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920,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5,490,000 股，均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5747339)，并向中登上海分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上述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10,000	-4,920,000	5,49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507,117	0	418,507,117
总计	428,917,117	-4,920,000	423,997,117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激励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登记等事项。

六、上网公告附件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主持，本次与会监事共 3 名，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以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相关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宇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 年首次公开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03 号文《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及战略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1.48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401,8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53,159,351.7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8,640,648.23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32-00001 号的验资报告。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26 号文《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定向增发不超过 3,468,20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43.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999,996.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511,601.19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488,394.81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 第 32-00003 号的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21 年首次公开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存放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和附件 3。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 5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航宇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34,028,115.80 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 234,028,115.80 元。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1]第 32-00002 号的专项审计报告。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先期投入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闲置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股票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34,864.06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4,648.84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附件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3：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4：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4,864.0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4,864.0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2021 年：34,864.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22 年：无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用特种合金环轧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用特种合金环轧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60,000.00	26,864.06	26,864.06	60,000.00	26,864.06	26,864.06		2023 年 1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00	8,000.00	8,000.00		
合计			70,000.00	34,864.06	34,864.06	70,000.00	34,864.06	34,864.06		

附件 2：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用特种合金环轧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72.21%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平均净利润万元 18,477.60	建设期	建设期	11,015.94	11,015.94	是
2	补充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用特种合金环轧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简称“IPO 募投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在工程建设、产线性能方面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产，由于客户认证等方面原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向航宇科技提供部分或全工序加工服务。2023 年度 IPO 募投项目的实际效益金额以德兰航宇利润表为基础，按照航宇科技实际对外销售价格测算募投项目的营业毛利，按照航宇科技扣除股权激励成本后的收入费用率测算 IPO 募投项目的税金及附加和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等根据盈利预测的一致口径计算。根据 IPO 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3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10,604.38 万元，2023 年度 IPO 募投项目模拟测算的经济效益实际为 11,015.94 万元，实际效益达到预计效益。

附件 3：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648.8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648.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2023 年：14,648.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4,648.84	14,648.84	15,000.00	14,648.84	14,648.84		不适用
合计			15,000.00	14,648.84	14,648.84	15,000.00	14,648.84	14,648.84		

附件 4：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补充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科华数据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晓芳	联系电话：020-66338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振华	联系电话：020-6633888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其决议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其决议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其决议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8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次
(2)培训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全面注册制及规范运作专题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股份限售承诺	是	不适用
3.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发证券受到中国证监会和罕见所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如下：2023 年 9 月，广发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65 号)，指出广发证券在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业务中未勤勉尽责，构成违法。证监会对广发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 943,396.23 元，并处以 943,396.23 元罚款；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 7,830,188.52 元，并处以 50 万元罚款。对此，广发证券已按期缴纳罚款，同时深刻反思过往执业中存在的不足，持续遵循合规稳健的经营理念，进一步强化投行业务内控机制，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全面提升投行业务质量。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李晓芳　王振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5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至 5 月 16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公司邮箱(zq@maider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5:00-16: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林军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林栋先生

财务负责人：林君辉先生

独立董事：张颖辉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至 5 月 16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公司邮箱(zq@maider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6-87356888

邮箱：zq@maider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3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五)至 05 月 16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hwasu.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3:00-14:3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3:00-14: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段舒宝先生

董事会秘书：毕刚先生

财务总监：毕刚先生

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五)至 05 月 16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hwasu.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崔得立

电话：0550-2168237

邮箱：board@hwas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4-024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暨召开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7:00

● 会议召开网站：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17: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 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17:00

(二)会议召开网站：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俞黎明先生、总经理俞振寰先生、董事会秘书陈冠羽先生、财务总监高宁平先生、独立董事刘文华先生，具体参会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17: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80-2921120

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查看本次活动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转债代码:113662　　转债简称:豪能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五)至 05 月 16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bgs@cdhntech.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